

# 郎溪县 2018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 明

## 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### (一) 加强管理制度建设

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，制定了《郎溪县本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》，《郎溪县财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等，牢固树立“讲绩效、重绩效、用绩效”、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绩效管理理念，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全面加强预算管理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。

### (二) 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

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管理。强化项目绩效目标。每年对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、加强审核、合理保障，制定绩效目标，由预算单位在申请项目时提报详细绩效信息，包括立项依据、项目内容和目标、实施周期、投入总额、已投入金额、本年度预算目标和金额等，作为项目审核的依据。

二是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责任。明确部门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，负责实现项目绩效目标。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，在每年底通过清理结转结余资

金收回部分项目资金，或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适当调减项目资金额度。

### **(三) 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**

在加强预算编制环节的基础上，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和执行结果评价，将财政监督渗透到预算管理的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各个环节。一方面，对预算执行结果开展监督审查。每个预算年度结束后，由财政监督局牵头，各支出管理科室参加，结合部门单位决算工作，集中时间开展一次预算执行情况监督审查活动。另一方面，加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。在普遍开展单位自我评价基础上，选择一些社会关注度高、涉及面广、金额较大的项目开展再评价，并逐步扩大再评价范围和数量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、再评价结果反馈预算科和相关支出管理科室，促进加强支出管理和下年度预算编审工作。

## **二、存在的问题**

一是绩效评价开展缺乏良好的制度环境。部分单位部门对绩效评价工作的了解认识不够全面，财政资金使用的绩效观念仍比较淡薄；二是建立科学规范的标准体系难度很大。科学合理、规范统一的评价指标、标准体系尚未建立，难以满足不同层面和性质的绩效评价需求。财政支出范围广，许多带有公共产品特性的支出，难以用量化指标衡量，而定性指标又具有较大的主观性，评价主体和评价

目的不一都会带来指标和标准设计上有所侧重，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和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值得商榷；三是绩效评价的评价广度深度不够。评价方法、手段单一，基础数据库信息化建设滞后，影响评价效率和评价结果；四是绩效评价结果还没有得到充分利用。绩效评价结果缺乏权威性和约束力，与资金分配、预算执行等环节未能紧密衔接，单位部门缺少开展绩效评价的压力与动力。

### 三、下一步工作思路

**1. 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，增强可操作性。**

针对现有制度不具体、不细化、操作性较低等问题，完善相关制度和实施细则，从方向和目标上加以规划和指导，增强可操作性。

**2. 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评价体系，探索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参与绩效评价。**在强化财政部门、预算部门绩效评价主体功能的同时，积极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参与绩效评价工作，有效利用第三方中介机构的力量扩大绩效评价的范围和规模。

**3. 进一步推进评价结果应用，建立绩效报告机制。**建立完善绩效报告机制，将财政重点评价结果，向县政府报送，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；评价主体将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反馈被评价单位，督促其整改问题，增强支出责任，

提高预算部门绩效管理水平。

**4. 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，务求培训实效。**将预算绩效管理作为我县财会人员继续教育的主要内容，重点对行政事业单位的财会人员开展培训。

2019年9月2日